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建帆

電話：7995678 #3086

電子信箱：holbein120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533791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製作之11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優勝作品專輯電子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5年5月18日藝視字第11502001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專輯電子書已公告於該館比賽專屬網站

([https://web.arte.gov.tw/nsac/index\\_news.aspx](https://web.arte.gov.tw/nsac/index_news.aspx))，

敬請各校協助推廣週知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、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南海月光實驗教育學校、光禾華德福學校、高雄美國學校、高雄馬禮遜美國學校、高雄道明外僑學校、高雄日僑學校、高雄韓僑學校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、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0519



\*11570416400\*